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及相关方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及相关方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83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5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披露的《万里股份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及相关方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披露《万里股份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及相关方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于2021年8月24日披露《万里股份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及相关方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再次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于2021年9月1日披露《万里股份关于继续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及相关方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继续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于2021年9月8日披露《万里股份关于继续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

易所<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及相关方延期履行承诺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9), 继续延期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

延期期间, 公司协调各方加快工作进度, 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仍需进一步完善, 公司及股东方正在就部分事项进行论证考虑, 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 公司将继续延期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回复。延期回复期间, 公司将尽快落实相关事项, 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5 日